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對本公告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HW International**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933)

## 盈利預警

本公告乃GHW International(「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為「本集團」)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a)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刊發。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根據就本集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所作出初步檢討及董事會目前可取得的其他資料，本集團預計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將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為人民幣6百萬元，而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所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為人民幣29百萬元。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預期虧損主要來自以下各項：(i)銷售及分銷開支大幅增加，乃主要由於在新冠病毒病疫情下，本地及國際物流成本(包括運輸、港口費用、存儲及航運成本)急劇增加，同時年內動物營業化學品(尤其是氯化膽鹼)及聚甲基二苯基二異氰酸酯的銷量亦有所增加；(ii)年內本集團錄得匯兌虧損淨額，相比之下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則錄得匯兌收益淨額，乃主要因美元兌人民幣貶值所致；及(iii)財務費用增加，乃由於年內平均銀行及其他借款結餘，包括向銀行貼現的銀行發行應收票據，增加所致。

本公告所載資料僅基於本公司管理層參考目前可取得資料及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進行的初步評估而作出，有關賬目未經本公司的獨立核數師或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並可能在進一步審查後作出調整。本公司仍在編製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全年業績。待本公司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全年業績公告根據上市規則之規定於2021年3月刊發後，務請股東及有意投資者細閱有關公告。

股東及本公司有意投資者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GHW International**  
主席兼行政總裁  
尹燕濱

香港，2021年3月12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尹燕濱先生、莊朝暉先生、陳朝暉先生、周春年先生、陳華先生及孫桂彬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孫宏斌先生、王廣基先生及鄭青女士。